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

2015/16 学年奖学金分配报告

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的背景

为进一步推动香港发展成为区域教育枢纽，政府在 2008 年 3 月设立 10 亿元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向本地和非本地杰出学生颁发政府奖学金，藉此：

(a) 吸引优秀的非本地学生来港修读公帑资助的学士学位或以上程度课程；
(b) 表扬表现卓越并选择留港修读上述课程的本地学生；
(c) 肯定本地和非本地杰出学生的成就，以鼓励他们毕业后留港发展；以及
(d) 进一步推动香港发展成为区域教育枢纽，并提升香港长远的竞争力。

2. 参与计划的院校[1]会从修读公帑资助全日制学士学位或以上程度课程的杰出本地和非本地学生中，甄选符合以下条件的申请人为奖学金得主：

(a) 学业成绩卓越；
(b) 对院校／社会作出备受肯定的贡献；
(c) 展现领导才能和良好沟通技巧；及／或
(d) 对本港社会有高度承担。

3. 本地和非本地学生均符合资格获基金颁发奖学金，金额分别为每年 4 万元和 8 万元。

4. 政府在 2011 年再向基金注资 2.5 亿元，令五所院校[2]的公帑资助全日制副学位课程学生亦能受惠。甄选得奖学生的准则如下：

---

[1] 参与计划的院校为八所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资助大学(即香港城市大学、香港浸会大学、岭南大学、香港中文大学、香港教育大学、香港理工大学、香港科技大学、香港大学)和香港演艺学院。

[2] 现时有五所院校提供全日制公帑资助副学位课程，分别是香港城市大学、香港理工大学、香港教育大学、香港演艺学院和职业训练局。

(a) 学业成绩优异；
(b) 展现领导才能和良好沟通技巧；
(c) 对院校／社会作出重大贡献；及／或
(d) 对本港社会有高度承担。

得奖的本地和非本地副学位课程学生可获2万元至3万元奖学金。

「特定地区奖学金」计划

5. 由2012/13学年起，政府每年向最多10名来自东盟国家[3]、印度或韩国，并在港修读第一年公帑资助学士学位课程的非本地全日制学生颁发「特定地区奖学金」。每人每年最多可获12万元以支付学费。

向基金额外注资10亿元

6. 政府在2012年向基金额外注资10亿元，并在2012/13学年新设「才艺发展奖学金」和「外展体验奖」，以惠及更多成绩优秀并在非学术领域取得成就及展现才华的学生。

7. 获颁「才艺发展奖学金」和「外展体验奖」的各级本地或非本地学生，每人可获1万元。

向基金进一步注资2,000万元

8. 政府在2013年再向基金注资2,000万元设立「展毅表现奖」，藉此嘉许修读公帑资助专上课程、有特殊教育需要[4]并致力在学业及其他领域追求卓越的优秀学生。各级本地和非本地学生的奖金均为1万元。

2015/16学年奖学金分配情况

9. 2015/16学年，参与计划的院校共有4 761名学生获颁约9,800万元奖学金，其中3 687人修读公帑资助的全日制学士学位或以上程度课程，另有1 074人修读副学位课程。本地和非本地得奖者分别有3 821和940人。各类奖学金和奖金的分配情况撮述如下：

---

[3] 东盟国家包括文莱、柬埔寨、印度尼西亚、寮国、缅甸、菲律宾、马来西亚、新加坡、泰国和越南。

[4] 特殊教育需要包括特殊学习困难、智障、自闭症、专注力不足／过度活跃症、肢体伤残、视觉障碍、听觉障碍、言语障碍及其他。

(a) 「卓越表现奖学金」

政府合共向865名修读学士学位或以上程度课程的学生颁发奖学金，其中375人为首次获奖。另有568名副学位课程学生获颁奖学金，其中441人为首次获奖。

(b) 「特定地区奖学金」计划

10名来自特定国家的学生首次获颁「特定地区奖学金」。香港大学和香港中文大学各有3人获奖；香港科技大学有2人获奖；香港城市大学和香港理工大学则各有1人获奖。得奖学生来自马来西亚、印度和新加坡，每人每年可获最多12万元奖学金以支付学费。

(c) 「才艺发展奖学金」

由2012/13学年起，政府每年颁发「才艺发展奖学金」，以表扬在非学术领域取得成就或崭露才华的学生。2015/16学年，获颁「才艺发展奖学金」的学生共955名，其中修读学士学位或以上程度课程的有743人，副学位课程的则有212人。院校的提名以体育运动和竞艺方面表现出色的学生居多。各个非学术领域的获奖人数如下：

非学术领域	**获奖人数(%)**
体育运动和竞艺 (例如第十届东亚壁球锦标赛2015、香港校际国际象棋比赛等)	477 (49.9%)
创新和科技 (例如国际空中机械人大赛、医疗保健产品设计马拉松等)	206 (21.6%)
文化、美术和设计 (例如联合国儿童基金共融游乐空间设计概念比赛、ECLAT联校短片制作交流计划等)	146 (15.3%)
音乐和表演艺术 (例如AGBU Sayat Nova国际作曲比赛、世界青少年合唱节等)	126 (13.2%)
总计	**955 (100%)**

(d) 「外展体验奖」

自2012/13学年起推出的「外展体验奖」，旨在资助院校提名的优异生参与境外学习、实习或服务计划，以及全国、地区和国际活动和比赛。在2015/16学年，共有2 512名学生获奖，其中修读学士学位或以上程度课程的有2 152名，修读副学位课程的

则有 360 名。院校的提名可分为多个类别，依次为修读课程(40.8%)、实地／外地考察(31.3%)、实习(16.1%)，以及参加活动／比赛(11.8%)。

得奖学生的外展目的地遍及各处，逾三分之一选择到访其他亚洲城市。部分活动在欧洲、美洲、澳纽和非洲进行。外展体验活动短则少于两星期，长则逾两个月，近半不多于四星期。

(e) 「展毅表现奖」

为嘉许值得表扬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专上学生，并彰显此举的重要性，政府自2013/14学年起增设「展毅表现奖」。2015/16学年，共有97名学生获奖，其中60人修读学士学位或以上程度课程，37人修读副学位课程。按特殊教育需要类别划分的获奖人数如下：

特殊教育需要类别	**获奖人数(%)**
听觉障碍	24 (24.7%)
肢体伤残	14 (14.4%)
特殊学习困难	9 (9.3%)
自闭症	6 (6.2%)
视觉障碍	6 (6.2%)
专注力不足／过度活跃症	5 (5.2%)
言语障碍	3 (3.1%)
其他需要*	30 (30.9%)
总计	**97 (100%)**

**包括多重残疾、精神病、重症肌无力、脊柱侧弯、思觉失调等*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秘书处